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0年4月30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448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及中金公司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2,480.00万股,约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10.02%。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98.4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25.30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456.30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的

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7月30日(T-1)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
1. 网上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einfo.com>
2.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康希诺生物股份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9日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8,3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499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98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3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网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中证网:<http://www.cs.com.cn>

2、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7月30日(星期四)9:00-12:00;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2020年7月2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发行人: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9日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07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公司名称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葛胜田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期日期	2020-07-27

过往从业经历	葛胜田先生,1986年9月加入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担任教师,1994年7月加入江苏证券交易中心,任信息技术电脑部副经理,2000年11月加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信息技术高级程序员,2003年3月加入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信息技术中心总工程师、运营管理部负责人、信息技术总监兼信息技术中心总经理、公司副总裁、分管零售经纪部、信息技术中心、销售交易部、融资融券部、运营管理部、资产托管部等部门,2020年5月加入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信息官。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博士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经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按规定向相关监管机构报备。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7月29日

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度第四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7月2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红利优选
基金代码	00007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9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7月22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有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1.106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14,909,073.50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应分红的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13,418,166.15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7500
注:根据《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不超过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收益的90%,年度分红12次后,如本基金再次达到分红条件,则可分配收益滚存到下一年度实施。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年7月31日
除息日	2020年7月3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8月4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用再投资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照2020年7月31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本公司将于2020年8月3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2020年8月4日开始计算,2020年8月4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由红利再投资所转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将现金红利发放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金额以权益登记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作为计算基准确定申购或转入的份额。
(3)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4)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方式为准。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5)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00-8880(免长途话费)、010-58573300或登陆网站<http://www.hsfund.com>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也可以前往本基金有关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本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公告或本公司网站。
至此公司已经完成目标公司61.34%股份的股权收购,自目标公司4,037,597股股份。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48

转债代码:113537

转股代码:191537

证券简称:文灿股份

转债简称:文灿转债

转股简称:文灿转股

公告编号:2020-079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之标的资产交割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述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Philippe Galland先生、Philippe Dizio先生及Copernic公司(以合称“交易对方”)于2020年1月8日签署《股份购买协议》,公司将通过全资子公司广东文灿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下设境外子公司文灿控股(法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灿法国”),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百炼集团(法国)有限公司的61.96%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在完成对目标公司控股收购后通过文灿法国对目标公司剩余的全部股份发起强制要约收购。根据中小股东接受要约的情况,获得目标公司至多100%股份。

2020年6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的议案》等本次交易相关议案。2020年7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Le Bélier S.A.控股权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2020年7月20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的议案》等本次交易相关议案。

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公布的《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本次交易相关文件。

一、本次交易资产交割情况
(一)交割条件已经满足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股份购买协议》及《股份购买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交易的交割条件已经满足,即:

1、通过法国外商投资审查,即法国经济及财政部已经批准(或视为已批准)本次交易;

2、通过境外反垄断审查,即通过德国竞争监管机构 and 斯洛伐克竞争监管机构的反垄断审查;

3、完成中国发改及商务部门的境外投资备案;

4、文灿股份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

5、交易对方或百炼集团未引致任何妨碍公司按融资文件条款提取贷款的事件。

二、标的资产交割情况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就股权交割达成的一致安排,相关支付凭证及Caevis 银行股票转移登记文件,公司与各交易对方于2020年7月28日(以下简称“交割日”)完成了以下标的资产交割工作:

1、公司按照每股38.18欧元的价格向Philippe Galland先生支付456,289.18欧

元,Philippe Galland先生持有的目标公司11,951股股份过户至文灿法国;

2、公司按照每股38.18欧元的价格向Philippe Dizio先生,以及根据《股份购买协议》的约定可以承接其在《股份购买协议》权利和义务的,由Philippe Dizio先生控制的公司,共计支付8,738,447.50欧元,Philippe Dizio先生及其控制的公司合计持有目标公司228,875股股份过户至文灿法国;

3、公司按照每股38.12欧元的价格向Copernic公司支付133,342,597.52欧元。Copernic公司持有的目标公司3,796,771股股份过户至文灿法国。

至此公司已经完成目标公司61.34%股份的股权收购,自目标公司4,037,597股股份。标的资产中Philippe Dizio先生持有的另外40,390股锁定股份(占目标公司股份的0.61%)将于锁定期届满(2020年9月3日)过户给文灿法国,文灿法国届时将按照每股38.18欧元的价格向Philippe Dizio先生支付交易对价1,542,090.20欧元。

三、后续相关安排
(一)董事会及首席执行官交接
根据交易双方的约定,百炼集团董事会在交割日已召开董事会对其董事和管理层作出以下调整:

1、Philippe Galland先生、百炼合伙、Copernic公司辞去董事职务(其中Philippe Galland先生辞去董事会主席职务),并由唐杰雄先生、张璟先生及易曼丽女士担任董事职务(将由百炼集团下属股东大会通过),其中唐杰雄先生担任董事会主席职务;

2、独立董事Christian Losik先生和Dominique Druon女士提请辞去独立董事职务,相关辞呈将在后续要约收购的确定公告之日生效;

3、Philippe Dizio先生辞去首席执行官职务(相关辞呈将在交割日后第30个自然日,即2020年8月27日,生效),并委任现任副首席执行官David Guffroy先生接替首席执行官职务。

(二)强制要约程序
鉴于公司已经完成目标公司61.34%股权的收购,根据法国证券监管规定,文灿法国计划将于2020年9月30日以前,以每股38.18欧元的收购价格,针对目标公司剩余的全部股份发起强制要约收购。如果要约收购完成后,文灿法国持有百炼集团的股份比例超过90%,公司将启动自动强制收购程序,将剩余股份持有的股份按照38.18欧元收购完成,从而出现100%持有百炼集团,完成私有化退市流程。

特此公告。
广东文灿压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8日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0-04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辞任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汇金公司”)已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股份,汇金公司不再持有本行股份。因股权结构及工商调整,汇金公司提名的董事王小林先生、师永盛先生、董洪权先生已于2020年7月28日向本行董事会提交辞呈,王小林先生辞去本行非执行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师永盛先生辞去本行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普惠金融发展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职务;董洪权先生辞去本行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王小林先生、师永盛先生、董洪权先生的辞任自辞呈送达本行董事会时生效。

经王小林先生、师永盛先生、董洪权先生确认,其与本行董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与其辞任有关的事项需要通知本行股东。

本行董事会因此对王小林先生、师永盛先生、董洪权先生在其任职期间为本行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9日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明科技”、“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45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97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称为“宝明科技”,股票代码为“002992”。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2.35元/股,发行数量为3,450万股。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07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38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4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10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9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网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7月27日(T+2)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0,983,595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692,483,348.25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66,405
1、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https://www.zlfund.cn>
2、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759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449,151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77,088,524.85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849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18,975.15
放弃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获配数量(股)	初步获配金额(元)
1	陈五奎	陈五奎	283	6,325.05
2	李伟	李伟	283	6,325.05
3	韩莹	韩莹	283	6,325.05
	合计		849	18,975.15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67,254股,包销金额为1,503,126.90元,包销比例为0.1949%。

2020年7月29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告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银证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66578999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9日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禄基金”)经协商一致,自2020年7月30日起,众禄基金终止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全部公募基金。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https://www.zlfund.cn>
2、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759

网址:www.xc-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0-049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定价情况提示性公告

股东嘉兴悦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创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义和道锡铂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自贸试验区智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嘉兴光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君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绿色海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嘉兴君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公司提供的相关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根据7月28日询价申购情况,初步确定的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178.00元/股。
一、本次询价转让初步定价
(一)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下限为178.00元/股,为中微公司公告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前一交易日收盘价205.23元/股的86.73%,为中微公司公告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前一交易日收盘价205.23元/股的86.73%,为中微公司公告股东询价转让

计划书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242.20元/股的73.49%,经向机构投资者询价后,初步确定的转让价格为178.00元/股。
(二)初步确定受让方为3家投资者,拟受让股份总数为8,880,000股。
(三)本次询价转让受让方及受让股数(仅为初步结果,尚存在拟转让股份被司法冻结、扣划等风险。询价转让的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四)本次询价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0-050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定价情况提示性公告

股东置都(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公司提供的相关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7月28日询价申购情况,初步确定的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178.00元/股。
一、本次询价转让初步定价
(一)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下限为178.00元/股,为中微公司公告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前一交易日收盘价205.23元/股的86.73%,为中微公司公告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前一交易日收盘价205.23元/股的86.73%,为中微公司公告股东询价转让

后,初步确定的转让价格为178.00元/股。
(二)初步确定受让方为4家投资者,拟受让股份总数为1,034,200股。
(三)本次询价转让受让方及受让股数(仅为初步结果,尚存在拟转让股份被司法冻结、扣划等风险。询价转让的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四)本次询价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9日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暂停使用上海银联提供的工商银行 通道办理直销网上交易部分服务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由于系统升级维护,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于2020年7月28日21:00起,对网上直销投资者暂停使用上海银联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CHINAPAY)提供的工商银行借记卡办理开户、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基金转换和赎回业务不受影响。

具体恢复时间另行公告,请广大投资者做好相关安排。维护期间,您可选择新增其他银行卡办理业务。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本公告有关基金直销网上交易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投资者可拨打本

公司客服电话400-890-5288(免长途费)了解和咨询相关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9日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的公告

根据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注销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注销事项已在上海市虹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毕。若有疑问请致电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19009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www.gowinamc.com>查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代码:113013

转股代码:191013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证券简称:国君转债

转股简称:国君转股

公告编号:2020-06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19年度 权益分派时“国君转债”转股连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0年8月4日至本次权益分派A股股权登记日期间,国君转债停止转股。

一、权益分派的基本情况
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下简称“本次权益分派”)于2020年6月15日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按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和H股股东派发2019年度股息红利,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3.9元(含税)。现金红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H股股东支付。本次分配不涉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有权于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根据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结果,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A股股份88,999,990股。

2、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2020年6月1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www.gtja.com)公开披露。

3、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将根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公司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国君转债”)的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连续停牌的安排
1、公司拟于2020年8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www.gtja.com)公开披露有关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公告和国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2、自2020年8月4日至本次权益分派A股股权登记日期间,国君转债转股代码“191013”将停止交易,本次权益分派A股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国君转债转股代码“191013”恢复交易,故享受权益分派的国君转债持有可在2020年8月3日(含2020年8月3日)之前进行转股。